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公告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 华电股 MTN010；债券代码：102382449）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为保证行权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23 华电股 MTN010
4. 债券代码：102382449
5.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6. 起息日：2023 年 9 月 13 日
7. 发行期限：3+N 年
8. 债项余额：人民币 20 亿元
9. 评级情况：AAA
10.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32%
11. 兑付日：2026 年 9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2.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人民币 2,066,400,000.00 元

13. 主承销商：国家开发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存续期管理机构：国家开发银行

15.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16. 受托管理人：无

17. 信用增进安排：无

18.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基本信息：无

二、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1. 发行人赎回面额： 20 亿元人民币

2. 赎回价格：100 元/百元面值

3. 行权日：2026 年 9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 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 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 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 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明明

联系方式：010-83567815

2. 主承销商：国家开发银行

联系人：刘冰

联系方式：010-88303872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本企业、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公告》之盖章页）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7 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positioned behind the signature text. The stamp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around the top inner edge, and the English name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around the bottom inner edge. In the center of the stamp is a stylized logo consisting of a square with a cross-like shape inside.